

证券代码：300348

证券简称：长亮科技

公告编号：2025-088

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股东赵伟宏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5年9月22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部分董事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

公司董事兼财务负责人赵伟宏先生计划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25年10月21日至2026年1月20日）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所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0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0.129%。

公司于近日收到赵伟宏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完成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日，赵伟宏先生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比例 (%)
赵伟宏	集中竞价交易	2025年10月21日至2025年12月26日	14.31	105.00	0.129

注：（1）本次减持的股份来源：股东赵伟宏先生本次减持的公司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持有并已上市流通的公司股份（含该等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后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

（2）本公告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赵伟宏	合计持有股份	421.48	0.520	316.48	0.38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5.37	0.130	0.37	0.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316.11	0.390	316.11	0.389

注：（1）上表中“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占总股份比例”使用截至2025年9月19日总股本进行测算，“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占总股本比例”使用截至2025年12月25日总股本进行测算。

（2）本公告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其他相关说明

1、赵伟宏先生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2、赵伟宏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的情形。

3、赵伟宏先生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 1、赵伟宏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完成的告知函》；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6日